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股份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8月4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于2014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易峥先生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《201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2014年8月16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半年报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2014年8月16日《证券时报》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通过公司《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2014年8月16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十六日